



取消登记内地旅客自助出入境检查系统(e-道)服务 (适用于十八岁或以上人士)

(本表格只提供简体中文版)

致：入境事务处处长

请取消本人使用内地旅客 e-道服务的登记，并把本人已登记的个人资料从内地旅客 e-道系统中删除。本人明白须重新登记才可再次使用内地旅客 e-道服务。

中文姓名： _____ 拼音姓名： _____

往来港澳通行证编号： _____ 联络电话号码： _____

申请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取消登记内地旅客e-道服务的原因 _____
(可选择填写)： _____

注：申请人须亲身前往入境事务处总部的 e-道登记处或任何一个管制站递交本申请表格予入境处职员，并须同时出示往来港澳通行证以供核实身份。取消登记需时 3 个工作日。

此栏由办理机关填写 For official use only	
Application received and applicant's identity checked by:	Record deleted by:
Name: _____	Name: _____
Post: _____	Post: _____
Signature: _____	Signature: _____
Date: _____	Date: _____

收条

兹收到 _____ (申请人姓名) 的取消登记内地旅客 e-道服务申请。

_____ 日期: _____
入境事务处处长(代行)

收集资料的目的

申请表格内所提供的个人资料，会供入境事务处作下列一项或多项用途：

- (一) 办理你的申请；
- (二) 实行/执行《入境条例》(香港法例第115章)及《入境事务队条例》(香港法例第331章)的有关条文规定，以及履行入境管制职务，藉此协助其它政府决策局和部门执行其它法例和规例；
- (三) 供作统计及研究用途，但所得的统计数字或研究成果不会以识辨各有关的资料当事人或其中任何人的身份的形式提供；以及
- (四) 供作法例规定、授权或准许的其它合法用途。

就有关申请提供个人资料纯属自愿。若你未能提供足够资料，本处可能无法办理你的申请。

资料转交类别

为达到上述目的，你在申请表格内所提供的个人资料，或会向其它政府决策局和部门及其它机构披露。

查阅个人资料

根据《个人资料(私隐)条例》(香港法例第486章)第18及22条，以及附表1第6项原则，你有权要求查阅及改正个人资料。你的查阅权利包括在缴交有关费用后，索取你在申请表格内所提供的个人资料的副本。

查询

如就本申请表格所收集的个人资料有任何查询，包括查阅或改正有关资料，可向递交本申请表格的入境事务处总部 e-道登记处或管制站提出，相关联络人员的资料可参阅本申请表格背页。

香港国际机场

总入境事务主任(机场管制)前线运作
地址: 香港大屿山畅航路 1 号
香港国际机场 1 号客运大楼
查询电话: (852) 2183 1327

罗湖管制站

总入境事务主任(罗湖管制)行动
地址: 新界罗湖管制站
查询电话: (852) 2679 1231

落马洲支线管制站

总入境事务主任(落马洲支线管制)行动支援
地址: 新界落马洲支线管制站
查询电话: (852) 2486 0301

红磡管制站

总入境事务主任(落马洲支线管制)行动支援
地址: 九龍红磡火车站
查询电话: (852) 2764 2115

启德邮轮码头

总入境事务主任(启德邮轮码头管制)
地址: 九龍九龍湾承丰道 33 号
启德邮轮码头
查询电话: (852) 3944 2400

深圳湾管制站

总入境事务主任(深圳湾管制)行动
地址: 深圳湾口岸港方口岸区
深圳湾管制站
查询电话: (852) 3154 6567

落马洲管制站

总入境事务主任(落马洲管制)行动
地址: 新界落马洲管制站
查询电话: (852) 2482 8715

文锦渡管制站

总入境事务主任(文锦渡管制)
地址: 新界文锦渡管制站
查询电话: (852) 2670 4497

沙头角管制站

总入境事务主任(沙头角管制)
地址: 新界沙头角管制站
查询电话: (852) 2674 4477

入境事务处总部 e-道登记处

总入境事务主任(管制支援)
地址: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7 号
入境事务大楼 7 楼
查询电话: (852) 2829 3522

中国客运码头

总入境事务主任(中国客运码头管制)
地址: 九龍尖沙咀广东道 33 号
中国客运码头
查询电话: (852) 2738 2931

港澳客轮码头

总入境事务主任(港澳客轮码头管制)
地址: 香港干诺道中 202 号
港澳客轮码头
查询电话: (852) 3580 0714

屯门客运码头

总入境事务主任(屯门客运码头管制)
地址: 新界屯门湖翠路 148 号
屯门客运码头
查询电话: (852) 2440 5012

港口管制

总入境事务主任(港口管制)
地址: 香港中环民辉街 32 号
中区政府码头 2 楼
查询电话: (852) 2543 1958